

民國史料叢刊

213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政治・對外關係

華洋訴訟例案彙編下冊

 大象出版社



K258.C6

3

(213)

民國史料叢刊
213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政治・對外關係

華洋訴訟例案彙編下冊

 大象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民國史料叢刊／張研 孫燕京 主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2

ISBN 978-7-5347-5439-5

I. 民… II. 張… III. 中國—近代史—史料—民國

IV. K258.06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09) 第022264號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政治·對外關係

總策劃 耿相新

責任編輯 楊吉哲 王莉娜

封面設計 劉冬王

出版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經七路25號 郵政編碼 450002)

網址 www.daxiang.cn

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0371-63863551

印刷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開本 890×1240 1/32

印張 13.25

總定價 180000.00元

若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承印廠聯系調換。

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

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010) 67889166

姚之鶴編

華洋訴訟例案彙編(下)

華洋訴訟例案彙編

第四編 特種訴訟例案

之總 按特種訴訟者何。蓋別於普通訴訟而言之也。普通訴訟。大別爲華訴洋洋訴華之兩類。而以訴訟人之國籍爲綱。特種訴訟則以事爲綱。不問訴訟人之屬於何國。但有特別規定之條例。卽按照此條例辦理之訴訟是也。嗟乎。自屬地的司法主義不行於吾國。吾國之特種訴訟爲例亦夥矣。五口通商而後。有長江五口及北三口。浸假而徧於內地。所謂租界是也。有租界而租界之訴訟。乃有特別例案。實業幼稚。不得不借助於國外。而實業訴訟。乃亦有特別例案。雖然。此猶積極的也。若夫信教自由。不涉政治。民固吾民。教亦吾民。則民教訴訟。本無特別之可言。乃自地方官暗於應付。既誤以訴訟事件爲交涉事宜。復誤以民教互訟爲華洋訴訟。而特種訴訟中。乃復有民教訴訟之一類。茲輯是編。隸爲類八。曰租界訴訟例案。除上海租界另輯成編外。凡自開商埠准外人雜居者附焉。曰民教訴訟例案。曰實業訴訟例案。曰華僑訴訟例案。曰洋夥

訴訟例案。曰雇員訴訟例案。曰無約洋人訴訟例案。曰出籍華人訴訟例案。凡國際間或國內有特別之規定者。務必廣采各例案以爲後來任事者之指南。其本無特種之性質。如民教。如洋夥。本編雖別立一名。而所采例案。則一以指示消極爲歸。是在讀是書者之能會其通耳。

一租界訴訟例案

之稿按租界始於前清道光二十二年鴉片戰後之議和。（澳門之租遠在明之中葉。與現在租界歷史不涉。）然訂租地則限於五口。訂約國則限於英吉利。自長江五口及北三口之約成。今且租界徧於內地。自道光二十三四年間法美首援英例以要求。而列強利益均沾。今且租界徧於各國。是租界爲吾國特別制度。已無可諱言矣。有特別之租界制度。乃發生租界上特別訴訟例案。其特別奈何。一言蔽之。侵損我國獨立法權而已。雖然。之稿之意。則更有進焉。夫使侵損我法權之條約之章程之協議慣例。在我苟能遇事遵依圭臬而奉行之。律以補救挽回之義。雖或遜讓未遑。而外人之狡焉思啓。得寸進尺。有此諳熟例案之外交人員。以與頡頏於樽俎壇坫之上。安有如今日之現狀。縱有

例案而不能爭回尺寸之權利者乎。然則之輯之輯是編也。非敢懸此損失主權之例案。以促起一般人積極之注意。乃使當事者早日研究此例案勿使愈趨愈下焉耳。

●商約大臣工部尚書呂奏請速訂東西通行律例以保主權而開商埠片光緒三十一年
再現今各國對於中國之外交均以開放商埠爲政策東三省之結局爲全局所關日本縱許我收回各國必主於開放如不得已而開放東三省則接踵而要求者將不止於東三省但開放商埠而不能保固主權卽與失地無異我旣不能拒其所請卽不能不早爲之計故臣之愚計預籌開放商埠必須先謀保固主權所謂保固主權卽收回治外法權也臣前歲與劉坤一張之洞盛宣懷與英議商約第十二款內載中國原欲整頓律例以期與各西國律例改同一律英國允願竭力協助以成此舉一俟查悉中國律例情形及其審斷辦法及一切相關事宜皆臻妥善英國卽允棄其治外法權等語嗣與美日葡三國議訂商約於治外法權一款均特列入專條誠以修訂全國律例乃更定商律之提綱更定商律爲收回治外法權之要領然非參考各國通律斟酌盡善恐外人不能遵守擬請飭下外務部刑部商部博采歐美

律例從速酌議條款并通飭各督撫體察各省情形統籌全局訂明東西通行之法
律由法律以審定商律由商律以措施商政次第議訂總期中外辦法一律既經議
定辦法凡議開商埠之處應責成各督撫督同地方官吏照章切實奉行始能防後
患而收實濟抑臣更有請者日本商約內有北京開設通商場一事彼此照會存案
雖有須遵守該處工部局及巡捕章程與其住該處之華民無異等語然華洋異俗
風氣不同猶恐將來不免受人欺侮况京師重地迥非各海口所可比論是治外法
權尤爲近今當務之急此又不可不預爲防範者也臣朝夕思維又目睹商埠租界
之情形不勝憤懣深惕主權之失懲前毖後不敢不竭罄愚忱謹附片密陳是否有
當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奉硃批該衙門知道欽此

再陳之稿

按是片所陳辦法以開放商埠抵制外人之租界以改訂律例挽回已失
之主權此卽日人收回領事裁判之成法蓋商埠開放爲華洋雜居之所自始
而法律改良則屬地的司法主義乃可推行惜言之匪艱而行之惟艱也

●●北京各國使館界內道路章程

光緒三十一年

第一條 道路上凡一切有違號令風化以及有害公衆平安之舉動一律禁止放

烟火爆竹尤爲禁止

第二條 使館界內禁止開設賭局鴉片烟館妓館又除各兵營內之酒館外不准開設小酒鋪如遇此等情形立由辦事處諭令封閉店主絕不得索賠

該管各員應恪守辦事處所定各章行事

第三條 使館界內禁止乞丐

第四條 辛丑大和約因保護使館所許之城牆一段不准華人經過其上中國兵丁非經中國官預先知會辦事處者雖不帶軍器亦不准經過使館界內惟遇中國官員赴各使館拜往者其隨帶之人以及護送貨幣赴銀行之兵丁不在此例

第五條 使館界內道路一經修整後凡中國車輪上帶釘刺者不准在界內行駛重載大車除所運物件係爲界內行戶之用者均不准入界

第六條 凡駕車乘馬者各循左手徐行並不得在太近便道旁溝邊行走日落時凡轎車人力車均須點燈乘馬者務須緩行

第七條 使館界內不准溜走成羣騾馬凡經過界內應由馬夫或牽或騎至多以兩馬並行爲率並不准在沿街房屋之旁繫留牲口更不准留至數鐘之久

第八條 一切碎磁玻璃有傷行人者均不准拋置路上明溝內無論堅質流質之物足以發穢氣有礙衛生者均不准拋入

第九條 一切穢物不准置於專爲拋置穢物地方以外由四月一號至十月一號早在七鐘由十月一號至四月一號早在八鐘一切污穢泥土由打掃夫運走各住戶應將掃除之物裝入木箱鐵桶置於街旁以待打掃夫傾取但不得放在便道以及明溝之上

第十條 凡擔糞除穢之人切須小心傾運以防有害衛生故其擔運夏日不得於晚間九鐘以前早晨七鐘以後冬早晨不得在八鐘以後

第十一條 一切貨物材料非經辦事處特許無論久暫均不准放置街上凡經特許亦必須無礙車行夜間應點燈火

凡有開溝挖坑之處日則安設標記夜則燃燈

第十二條

一禁止在街上挖地

二禁止傷毀便道溝渠路燈電桿以及一切應用之物

三禁止蓋造廊軒階石護欄侵佔官道以及各種有礙行車之建築

第十三條 現定之章由警察員弁監視奉行有違抗者移送各該國文武官

第十四條 凡有違犯本章文武人員應按法律或照各國所定章程罰款凡有弁

兵違犯者應送交該國武官按照本國軍法國法懲辦

附錄北京使館界內巡捕章程

一各國衛隊統帶日後互商分定區域若干段每段各由本國巡捕兵稽查一切

二各國衛隊統帶應遵現定章程各在本段設立保安局

三每三個月由衛隊兵官內輪派一人辦理巡捕事宜

此項差使於第五第六第七等節內詳明

四巡捕兵之右膊上帶有紅色布圈上寫P字值班之時祇許用木棍步行不許持

鎗設該衛隊統帶因夜內有緝察責任須令巡捕兵攜帶手鎗亦可照辦巡捕兵巡

夜時兩人爲一排

五巡捕兵查訪犯罪之人暨違犯規條之人屆時須先查其人爲何如人或中或外

先將姓名履歷問清然後拏獲再行申稟

六設所拏之人爲各國兵營中人即交該本國隊官核辦倘係別項外人即送至各

本國使館設爲華人卽交值班之巡捕官該員當速設法轉交中國巡捕局辦理
七巡捕兵使用軍械須遵各本國軍律不得隨便佩帶凡巡捕兵除因自衛外不准
擅自毆人

八衛隊統帶須將二十四點鐘之內本段所出之事報知巡捕官巡捕官每月底
彙報辦事處

附錄北京使館界內東洋車夜行遵守規條

一凡東洋車未在辦事處掛號者概不准在洋界內行走凡能遵守此規條者日後
可在車場停車

二凡請掛號之拉車人一經具呈當卽發給執照號數貼在車背之上以便易於稽
查

三掛號費每年二元每半年一元每次掛號外加號數牌費三角凡拉車人骯髒不
堪者不准掛號

四凡拉車人衣履藍縷者受罰每次不得過二元且六月以內不准掛號
五倘拉車人有拖拉苦力情事立將號數牌撤去

六車價概由辦事處安定章程註明冊內發價之時概用洋官發給之小票付給

●外務部照會法國官兵被巡捕擾及一事因恐阻塞道路現擬兵隊經過街道

一律靠左以利交通文

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

爲照覆事本月十三日接准照稱正陽門外巡捕擾及法國官兵一事當經本部轉行巡警部查明見覆去後茲准覆稱查該巡兵因法國馬隊行走路中恐其壅塞道路有礙行人現由本部擬定凡有兵隊經過街道均應一律靠左以利交通請照會各國駐京大臣轉飭軍營一律遵守等因前來相應照會貴大臣查照可也須至照會者右照會法使呂

之鶴 按一路政也。乃亦有國際交涉焉。法國馬隊行走中路。致礙交通。固屬非

是。而我國於兵隊行走章程。必俟法使行文詰責後。乃有靠左之規定。事前亦未免疏忽矣。

●巡警部咨送北京暫行交通規則請轉照德使飭遵並詳呈辦理拘留德兵情

形文

光緒三十一年

爲咨覆事准貴部咨稱德使照會協巡營拘留德兵等因本部據此查德兵毆打協

巡隊崗兵一事業據該營稟報先後派員詳查當日肇事情形巡兵雖無用木棒擊打轅騾致令驚逸之事因拉車人不遵警章德兵不諳華語遂致誤會用鞭擊打巡兵復將車上所載土塊向巡兵亂擲巡兵向前理論德兵等遂下車攢毆並用鎗刺扎傷巡兵曹得勝左手第四指路旁鋪戶皆可爲證後經巡兵將德兵送至該隊長處卽經該隊妥爲護送協巡營辦理並無虐待沿途有人觀笑半係小民無知當經該隊官飭令散開並經嚴禁不准如是其德國姚守備前往該隊時該隊官亦無輕慢舉動索取新章一節茲將所定暫行交通規則摘鈔一分送由貴部轉送德國駐京使臣以便轉飭該國駐京官商兵民人等一體遵照俟將完全章程印出時再行補送至謂德兵等苟非有人命身產等大危險事不得擅行拘留其餘各項事故可將詳細情形函告使館以後如再有此等事故擬請由本部直接以省周折查此次該德兵旣用刺刀傷及巡兵若按中國法律傷人者卽係兇手該局員慎重邦交當護送德兵至營時不加揪扭仍延至客室坐談如以兇手相待豈能如是優禮乃德國武官帶兵二名持槍前來索人詞氣極爲傲慢協巡營官弁仍以禮接待當將滋事德兵交其帶回並將兇器一并送還而受傷巡兵經協巡營函知並未派醫驗視

辦理似無不合除由本部據情函覆德使外相應照覆貴部請煩查照轉覆施行可也須至咨呈者右咨外務部

●巡警部咨德兵與警兵相遇應各遵守警章文

光緒三十一年十二月

爲咨覆事准貴部咨開德兵與警兵互毆一案復經德國穆公使照會以來文爲不滿意之舉仍請飭該管營官前來賠禮並將巡警分局排長略責備等因查前次協巡營警兵因德兵違犯警章帶至分局雖屬照章辦理協巡營統領以不幸出有此等齟齬之事已於十一月二十八日親詣德國衛隊統帶處表明歉忱並將分局排長分別嚴行申飭在案本部因此係該統領慎重邦交應辦之事故於前次咨呈貴部及函覆德公使文中但詳述德兵警兵互毆情形並擬防患未然未將此條叙入茲經公使復申前請煩卽據此轉覆至德公使照稱於本部送去行路交通規則十三條業經轉飭隊兵人等遇巡警兵指揮一切令德兵等按照辦理實深感佩其云德國向規倘遇巡警兵毆打虐待德兵等事德兵卽可將所帶器械施用本部創辦已來輒經嚴諭警兵遇有本國隊兵與各國隊兵均一律優禮不准稍涉虐待並望德公使轉飭隊兵遵守警章彼此以禮相待不致再滋事端目無施用器械之事除

德兵有人命身產大危險事。警兵不得不用其拘留外。其各項細故。或逕交最近使館衛隊處。或函告德國統帶。設法將該兵領回。自辦本部已飭該營統領遵照辦理。以後德兵人等出入往來。遇有警兵言語不通。彼此誤會之處。德兵統領亦可逕行函告協巡營統領查究。兩國素敦睦誼。斷無以此等細故各存意見也。所有本部與中外人均有干係之章程。一俟修訂完備。即行照送各國公使查照。以垂久遠。相應咨呈貴部轉覆德公使可也。須至咨呈者。右咨外務部。

之鶴 按此案因德兵違犯警章。巡警行使職權。致有拘留德兵之舉。惟按照公法。待遇外國兵隊與待遇外國人。固當略異。然此事在中國則又應別論。蓋無論其爲兵隊爲私人。自領事裁判列入約章。在我均無過問之權耳。至外人如有不法。按照約章。在我本有拘解之權。今德使照會乃有除人命身產大危險事。警兵不得用其拘留云云。是普通條約中未將不法二字詳其條款。德使爲此嚴格之解釋。部咨未與辨正。是又足滋後日之爭執矣。

●外務部等奏遵旨會議京城創設工巡局情形摺

光緒二十八年

奏爲遵旨會議具奏恭摺仰祈聖鑒事。光緒二十八年正月三十日軍機大臣面奉